

2018 年度中共长沙市委党史研究室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19〕4号)等文件精神,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19年5月至2019年7月对中共长沙市委党史研究室(以下简称“市委党史研究室”)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预算配置与执行、预算管理与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综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市委党史研究室的主要职能为征集、整理中共长沙地方史资料,编写《中国共产党长沙历史》、中共长沙党史专题、党委工作纪事等;运用党史资料和党史研究成果,发挥党史资政育人的社会功能;参与组织重大党史事件、重要党史人物的纪念活动,会同有关部门征编审定全市重大党史题材出版物;组织指导全市党史联络工作并指

导区县党史业务工作；主管筹建长沙党史馆；主管和指导长沙市中共党史学会；承办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央文献研究室、省委党史研究室等上级业务机关和市委以及市委办公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委党史研究室为长沙市委办公厅厅属独立部门，为市一级预算单位，设秘书处、征集研究处、联络指导处、宣教处（加挂《长沙党委工作纪事》编辑部）四个内设机构；另有经长沙市委批准成立的市委党史联络组。根据《长编办〔2018〕35号》文件精神，于2018年1月16日设立长沙党史馆，属正科级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三）人员编制情况

市委党史研究室机关现有在职干部职工16人（其中：干部15人，职工1人）、离休干部2人、退休干部6人、中级雇员2名，合同聘用人员5人，共计31人。另有经长沙市委批准成立的市委党史联络组，为市委议事协调机构，共有27名退休老同志（多为正、副市级老领导）。

二、部门目标情况

（一）部门年度总体目标

- 1、围绕2018年主题教育核心“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结合重要党史人物、党史事件纪念节点开展存史资政育人工作；
- 2、修改完善《中国共产党长沙历史》（第三卷）初稿；
- 3、做好《长沙改革开放实录》相关专项课题研究；

- 4、继续做好“互联网+长沙党史”工作，提升效果，扩大影响；
- 5、长沙党史馆陈列大纲编研、党史文献、文物、图片等史料征集（购置）；
- 6、编辑出版《长沙党委工作纪事》（2018年卷）；
- 7、编辑出版《长沙市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纪实》（2018年卷）；
- 8、深入区县（市）开展调查研究，召开全市党史暨党史联络工作年会，总结工作，布置目标任务；
- 9、进一步加强长沙市中共党史专家智库和长沙市中共党史宣讲团建设，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题，加大课题攻关及党史宣讲力度；
- 10、做好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党史宣传工作，印制党史小读本，制作党史歌曲，拍摄党史音乐电视，推动党史文化惠民；
- 11、继续做好长沙党史事件和党史人物的深度研究，协助省委党史研究室办好“百年湘潮”网；
- 12、积极做好新民学会成立100周年、纪念刘少奇诞辰120周年、改革开放40周年等纪念活动及相关人物活动等学术研究；
- 13、推出长沙地方党史文化系列丛书，组织长沙地方党史文化沙龙活动。

（二）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出版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回忆与思考》第十一辑 1000册	《回忆与思考》第十一辑 完成1000册
出版《中共长沙市委工作纪事2018》600册	《中共长沙市委工作纪事2018》完成600册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出版《长沙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纪实 2018》 1000 册	《长沙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纪实 2018》完成 1000 册
出版《长沙改革开放实录》第一辑 1000 套	《长沙改革开放实录》第一辑完成 1000 套

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预算情况

2018 年部门预算仅为本级预算。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室机关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室党史联络及事业发展、党委工作纪事及重点项目建设纪实、《中国共产党长沙历史》及地方党史研究课题、“互联网+长沙党史”建设等专项经费。

1、基本支出：2018 年年初预算数为 419.53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也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项目支出：2018 年年初预算数为 241.40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党史联络及事业发展、党委工作纪事及重点项目建设纪实、《中国共产党长沙历史》及地方党史研究课题、“互联网+长沙党史”建设等项目经费。

(二) 预算执行情况

市委党史研究室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数为 660.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9.53 万元，项目支出 241.40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 1.32 万元；本年追加资金 18.92 万元，预算总计为 681.17 万元；2018 年度实际支出 679.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1.71 万元，项目支出 187.75 万元；本年结余资金 1.71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75%。

(三) 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情况

项 目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预算数	决算数	差异	预算数	决算数	差异
工资福利支出	313.24	362.82	49.58	36.00	3.47	-32.53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99	46.99	-3.00	205.40	181.78	-23.6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30	81.81	25.51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9	0.09	0.00	2.50	2.50
基本建设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合 计	419.53	491.71	72.18	241.40	187.75	-53.65

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因为人员的增加导致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

(四) “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1、2018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决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26.50 万元，决算数 11.25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42.45%。2018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减少 15.25 万元，压缩 57.55%。其中因公出国支出减少 7.76 万元，压缩 77.6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2.59 万元，压缩 23.55%；公务接待费减少 4.90 万元，压缩 89.09%。明细列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差异
因公出国支出	10.00	2.24	-7.76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00	8.41	-2.59
公务接待费支出	5.5	0.60	-4.90
合 计	26.50	11.25	-15.25

2、与上年比较，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18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 11.25 万元，2017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 22.75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三公经费”总计压缩 11.50 万元，压缩 50.55%。其中因公出国支出减少 7.76 万元，压缩 77.6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1.62 万元，压缩 16.15%；公务接待费减少 2.12 万元，压缩 77.94%。明细列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决算数	2017 年决算数	差 异
因公出国支出	2.24	10.00	-7.76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41	10.03	-1.62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0	2.72	-2.12
合 计	11.25	22.75	-11.50

3、“三公经费”管理情况

市委党史研究室响应中共中央、国务院《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文件精神，本着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加强作风建设，结合市委党史研究室的实际情况，制定了《长沙市委党史研究室厉行节约工作制度》。“三公”经费管理和使用制度健全、管理规范、控制有效、支出合法、真实，没有超预算。

（五）项目支出管理和使用情况

1、项目支出预、决算情况

项目支出预算数 241.40 万元，决算数 187.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77.78%。其中：党委工作纪事及重点项目建设纪实专项预算数 76.40 万元，决算数 64.01 万元，预算执行率 83.78%；党史联络及事业发

展专项预算数 80.00 万元，决算数 63.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79.30%；《中国共产党长沙历史》及地方党史研究课题项目专项预算数 65.00 万元，决算数 45.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69.46%；“互联网+长沙党史”建设专项预算数 20.00 万元，决算数 14.65 万元，预算执行率 73.25%。列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差异	预算执行率
党委工作纪事及重点项目建设纪实专项	76.40	64.01	12.39	83.78%
党史联络及事业发展专项	80.00	63.44	16.56	79.30%
《中国共产党长沙历史》及地方党史研究课题项目专项	65.00	45.15	19.85	69.46%
“互联网+长沙党史”建设专项	20.00	14.65	5.35	73.25%
创建文明城市奖	0.00	0.50	-0.50	
合 计	241.40	187.75	53.65	77.78%

(1) 项目名称：党史联络及事业发展专项

主要内容：《回忆与思考》第十一辑；召开 2018 年党史工作年会；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及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座谈会；长沙党史馆选址规划选址调整、调研论证、陈列大纲编研、党史文献、文物、图片等史料征集(购置)；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党史研究、资政育人工作；继续做好长沙党史事件和党史人物的深度研究，协助省委党史研究室办好“百年湘潮”网。

(2) 项目名称：党委工作纪事及重点项目建设纪实专项

主要内容：编辑出版《长沙党委工作纪事》(2018 年卷)；完成《长沙市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纪实(2018 卷)》编辑、出版、发行；

做好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党史宣传工作，印制党史小读本，制作党史歌曲，拍摄党史音乐电视，推动党史文化惠民。

(3) 项目名称:《中国共产党长沙历史》及地方党史研究课题项目专项

主要内容: 编撰《中国共产党长沙历史》第三卷; 推出长沙地方党史文化系列丛书, 组织长沙地方党史文化沙龙活动; 积极做好新民学会成立 100 周年、纪念刘少奇诞辰 120 周年、改革开放 40 周年等纪念活动及相关人物活动等学术研究; 编撰《长沙改革开放实录》系列丛书; 试办(承办)区域性党史课题(选题)学术研讨会。

(4) 项目名称:“互联网+长沙党史”建设专项

主要内容: 完成长沙党史“两微一端”的正常更新、推送和维护; 在相关党史事件、党史人物纪念日等重要时间节点, 在“互联网+”平台进行开辟相关纪念专栏等活动; 配合其他项目, 在“互联网+”平台开展相关宣传发动; 积极做好党史舆情引导, 传播好正能量; 做好后台技术的维护更新, 做好与其他部门、其他项目的技术对接, 确保“互联网+”平台的可靠运行。

2、项目完成情况

(1) 党史联络及事业发展专项

与清水塘社区党委开展共建活动, 在清水塘社区设立红色书屋, 捐献红色书籍 500 余册, 为清水塘社区培训小小红色讲解员 30 余名。举行未成年人“传承红色基因, 清明祭英烈”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配合北京师范大学青年团校暑期实践团队开展“踏寻青年马克思足迹 传承红色基因——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研学活动。

（2）党委工作纪事及重点项目建设纪实专项

公开出版《长沙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纪实（2018 卷）》，收录长沙 146 个重大项目建设情况；

将《长沙党委工作纪事》全面提质改版，重新命名为《中共长沙市委工作纪事》。

（3）《中国共产党长沙历史》及地方党史研究课题项目专项
继续做好了《中国共产党长沙历史》第三卷的编撰；

编撰出版《长沙改革开放实录》系列丛书第一辑、《湖南改革开放实录（2018 卷）》4 个课题任务；

编印《长沙党史》季刊 4 期，全面展示长沙党史工作的特色亮点；

围绕新民学会成立 100 周年开展系列活动，邀请省党史专家专题讲座“致敬新民学会”，编辑《建党先声——新民学会研究论文选编》，在《长沙晚报》推出了纪念专版；

参与承办“刘少奇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学术研讨会，撰写论文《刘少奇的历史观》被遴选入会，拟制好相关纪念文稿。

（4）“互联网+长沙党史”建设专项

办好“长沙党史”网和“长沙党史”微信公众号，共更新各类讯息 900 余条。“长沙党史”微信公众号共推送专栏 50 余期，推送了“为了民族复兴·长沙英雄烈士谱”“伟绩垂青史 精神励后人——纪念

刘少奇同志诞辰 120 周年”“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等专栏。

配合星辰在线开展“英雄”——烈士纪念日系列主题活动，提供、审定相关资料，作为嘉宾参与网络直播和接受相关专访。配合长沙电台、长沙晚报做好陈树湘、潘心元等“中华英烈”宣传报道。配合天津广播电视台和天津市委党史研究室拍摄大型历史纪录片《曙光》，配合长春广播电视台拍摄纪录片《青山埋忠骨》。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市委党史研究室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改进专项资金的绩效管理，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充分发挥专项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六）部门整体支出的管理情况

1、内部控制手册

2017 年 3 月市委党史研究室编制《中共长沙市委党史研究室内部控制手册》，包括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单位层面的控制、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评价和监督，进一步明确了内部控制涉及决策议事机制、岗位责任制、人事管理、单位文化、财务体系、信息技术运用、预算业务控制、收支业务控制、政府采购业务控制、资产控制、建设项目控制、合同控制等经济活动内容，内部制度建设相对完善。

2、厉行节约制度

市委党史研究室除上述财务管理制度外，本着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结合市委党史研究室的实际情况，还制

定了《长沙市委党史研究室厉行节约工作制度》。

3、资产管理情况

(1) 市委党史研究室在《中共长沙市委党史研究室制度汇编》中专门制定了车辆管理制度，办公电脑管理及使用制度，机关财产、物资管理制度等。

(2) 市委党史研究室每年都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对达到报废年限的固定资产清查后报室班子知晓，并根据相关制度予以报废、更新。对资产变动及时进行资产台账的变更登记。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一) 承办了重大党史纪念活动。

开展新民学会成立 100 周年系列活动，邀请省党史专家专题讲座“致敬新民学会”，编辑《建党先声——新民学会研究论文选编》，在《长沙晚报》推出了纪念专版；承办“刘少奇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学术研讨会，撰写论文《刘少奇的历史观》被遴选入会，拟制好相关纪念文稿；配合组织好改革开放 40 周年系列活动，参加《改革开放四十年长沙党建工作探索与实践》学术研讨，配合《长沙晚报》做好“‘破壳’调区划，谋局大发展”等相关报道、采访。

(二) 完成了党史的征编工作。

编撰出版《长沙改革开放实录》系列丛书第一辑、《湖南改革开放实录（2018 卷）》4 个课题任务；继续做好了《中国共产党长沙历史》第三卷的编撰；将《长沙党委工作纪事》全面提质改版，重新命名为《中共长沙市委工作纪事》；公开出版《长沙重点工程建

设项目纪实（2018卷）》，收录长沙146个重大项目建设情况；编印《长沙党史》季刊4期，全面展示长沙党史工作的特色亮点。配合省委党史研究室做好了《红色印记——红色遗迹遗址概览》《湘江之问》等书的征编；组织着手编撰《秋收起义》《红军两次攻打长沙》《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形成了初稿。

（三）开展了党史文物征集工作。

在全市全面开展党史文物征集工作，拟制了《长沙党史文物征集方案》、《长沙党史文物征集管理办法》。成立了党史文物征集工作领导小组，文物征集小组成员及时与各区县（市）和60多个市直机关单位联系对接，并深入企业、军队、民间各种渠道争取文物支持。定期召开文物征集工作调度会和区县（市）党史文物征集工作协调会，室班子带领征集小组成员赴北京征集文物4批次。目前，已征文物实物、图片资料等1040件（份、张）。

（四）发挥了党史宣教功能。

以宣教兴室为特色，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新时代主题，有针对性地做好党史宣讲和初心解读，依托智库、宣讲团、学会“三支队伍”开展宣教活动。办好“长沙党史”网和“长沙党史”微信公众号，共更新各类讯息900余条。“长沙党史”微信公众号共推送专栏50余期，推送了“为了民族复兴·长沙英雄烈士谱”“伟绩垂青史 精神励后人——纪念刘少奇同志诞辰120周年”“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等专栏；与清水塘社区党委开展共建活动，在清水塘社区设立红色书屋，捐献红色书籍500余册，为清水塘社区培训小小红色讲解

员 30 余名。举行未成年人“传承红色基因，清明祭英烈”主题教育实践活动。配合北京师范大学青年团校暑期实践团队开展“踏寻青年马克思足迹 传承红色基因——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研学活动。全年向市直机关、学校、街道、社区等赠送《湘潮》杂志和党史专著共计 17000 余册。

（五）做好了党史联络组工作。

积极发挥联络组老同志作用，支持协助老同志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长沙改革发展增添正能量。围绕“长沙城市建设”主题，开展专题调研。结合改革开放的长沙城市变化组织学习研讨。出版《回忆与思考（第十一辑）》；积极发动和组织老同志开展省党史联络《回忆录》第 24 辑“湖南农业发展”的专辑征编，按时超量完成征文任务；召开 4 次党史联络组联席会议，完成 9 个区县（市）年度党史暨党史联络工作调研，为健全市委党史联络组机构积极建言。

五、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量化、细化不够

年初绩效目标设置量化、细化程度不够，未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对绩效指标进行量化、细化，不利于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评价与考核。

（二）政府采购执行率偏低

2018 年政府采购经费预算数为 71.90 万元，决算数为 58.93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为 81.96%，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偏低。

（三）部分项目资金存在相互调剂的现象

党史联络及事业发展专项经费划拨工会节日慰问物资经费 4.20 万元（2018 年 4 月 10 号凭证）；“互联网+长沙党史”建设专项经费支付招聘考试服务费合计 8.25 万元（2018 年 12 月 15#、16#、17 号凭证）。

（四）集体决策机制有待进一步细化、完善

市委党史研究室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重大财务开支，必须经室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却未制定相应的重大财务开支范围，影响制度的可操作性。如：2018 年 7 月 19 号凭证付长沙晚报建党先声新民学会宣传费 8.00 万元；2018 年 1 月 4 号凭证付长大成彩印《2017 长沙党委工作纪实》1200 本开支 12.90 万元，均无集体决策。

（五）财务审批程序执行不够严格

市委党史研究室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所有经费支出严格按“先申请后使用，先审批后报账”的原则办理，但实际存在未执行事前申请程序的现象。如：2018 年 1 月 4 号凭证付长大成彩印《2017 长沙党委工作纪实》1200 本开支 12.90 万元，未事前申请；2018 年 12 月 103 号凭证，2019 年湘潮杂志订阅费 1102 份 78,877.71 元，未事前申请。

（六）物资管理不到位

市委党史研究室财产、物资管理制度：机关所有财产、物资一律由保管员分类、编号、造册、登记、建立台账，但市委党史研究室办公用品实际未执行保管员分类、编号、造册、登记、建立台账等规定。

（七）财务票据使用不规范

发放的劳务费未开具劳务费发票和签订劳务合同。如：2018年2月2号凭证，支付2017年12月-2018年1月网站图片设计费7,000.00元，后附设计费发放表。

（八）政府采购项目验收不规范

2018年12月104号凭证，戴尔台式电脑型号3050，金额2.00万元，政府采购项目验收书未见验收人员签字。

（九）绩效自评报告质量有待提高

评价人员通过查阅相关绩效资料和档案，市委党史研究室绩效自评资料报送较为及时、数据基本准确，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未对资产管理情况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行分析，绩效自评工作不够全面，绩效自评报告质量有待提高。

六、相关建议

（一）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从紧扣框架、注重标准和具体量化三个方面科学、规范的设定。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细化绩效指标，形成具体可衡量的绩效目标任务，尽量对指标进行量化或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以利于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评价与考核。

（二）提高预算编制水平

通过加强项目的资金使用及预算执行情况的分析工作，查找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方法，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加强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之间沟通，从项目实施依据、实施内容、具体

开支标准等把握预算编制基础，力争做到不漏预算项目，提高预算执行率。

（三）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明确项目资金使用范围，严格按照预算项目列支费用，如确需进行预算调整，必须按照规定先履行报批程序再予执行。

（四）进一步细化、完善集体决策机制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制订重大经济事项的认定标准，进一步细化、完善集体决策机制，且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以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的建设。

（五）严格财务审批程序

财务人员依据《会计法》等规定，履行工作职责，有权拒绝不符合审批程序的经费支出，规范报账程序，严格审批把关，确保财务会计工作严谨，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六）加强财产物资管理工作

办公用品等物资管理应严格执行保管员分类、编号、造册、登记、建立台账等规定，以发挥制度的管控作用，确保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七）严格财务票据审核

根据《会计法》和《财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财务报销应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对原始凭证进行审核，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票据要求退回不予报销。

(八) 执行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程序，明确责任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书，由采购人确定相关人员组织合同履行验收，参加验收的人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以明确相关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 规范绩效自评工作

深入项目、结合实际开展绩效自评，通过不断提升管理人员的业务、政策水平，进一步规范绩效自评工作，提高绩效自评报告的质量。

七、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市委党史研究室基本遵循了国家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财务核算基本规范，依照计划管理使用资金，较好地完成了市委党史研究室 2018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但仍存在预算绩效目标量化不够、制度执行不到位等问题。从预算配置与执行、预算管理与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市委党史研究室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7.6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长沙市财政局

2019 年 7 月 29 日